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精功科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3年3月6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的方式发出召开的通知，并于2023年3月9日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董事方朝阳先生以通讯方式表决），会议由过半数董事推选董事孙国君先生主持，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与会董事逐项审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1、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选举孙国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结束之日（2024年8月27日）止。

2、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选举孙国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结束之日（2024年8月27日）止。

3、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孙国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结束之日（2024年8月27日）止。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长为公司法定代表人。

孙国君先生简历详见 2023 年 2 月 22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编号为 2023-023 的公司公告。

4、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本议案须提请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变更公司名称（中文、英文）、证券简称（中文），证券代码（002006）、证券简称（英文）保持不变。具体如下：

变更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公司名称（中文）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精工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英文）	Zhejiang Jinggong Science&Technology Co.,Ltd.	Zhejiang Jinggong Integration Technology Co.,Ltd.
证券简称（中文）	精功科技	精工科技

注：本次拟变更的公司名称已取得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预核准，变更后的名称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的名称为准。

上述事项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编号为 2023-032 的公司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独立董事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独立意见》。

5、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本议案须提请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鉴于公司名称拟由“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浙江精工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的变更，同意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作如下修改：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封面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封面 浙江精工 集成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2	第一条 为维护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以下简称《党章》）《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深圳	第一条 为维护浙江精工 集成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以下简称《党章》）《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深

	<p>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下简称《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p>	<p>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下简称《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p>
3	<p>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全称：Zhejiang Jinggong Science&Technology Co.,Ltd.</p>	<p>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浙江精工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全称 Zhejiang Jinggong Integration Technology Co.,Ltd.</p>
4	<p>第十九条 公司成立时向发起人精功集团有限公司发行 3195.5 万股，向中国科技开发院浙江分院发行 480 万股，向浙江省科技开发中心发行 250 万股，向自然人孙建江发行 574.5 万股，向自然人邵志明发行 500 万股；2004 年 6 月 9 日，经证券主管部门批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普通股 3,000 万股；2006 年 5 月 9 日，经公司 200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1,600 万股；2008 年 5 月 6 日，经公司 200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4,800 万股；2011 年 5 月 13 日，公司经批准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 772 万股；2011 年 8 月 31 日，经公司 201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15,172 万股；2012 年 4 月 27 日，经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15,172 万股。</p>	<p>第十九条 公司成立时向发起人精功集团有限公司发行 3195.5 万股，向中国科技开发院浙江分院发行 480 万股，向浙江省科技开发中心发行 250 万股，向自然人孙建江发行 574.5 万股，向自然人邵志明发行 500 万股；2004 年 6 月 9 日，经证券主管部门批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普通股 3,000 万股；2006 年 5 月 9 日，经公司 200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1,600 万股；2008 年 5 月 6 日，经公司 200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4,800 万股；2011 年 5 月 13 日，公司经批准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 772 万股；2011 年 8 月 31 日，经公司 201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15,172 万股；2012 年 4 月 27 日，经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15,172 万股；2022 年 11 月 28 日，根据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法院裁定批准《精功集团有限公司等九公司重整计划》，中建信（浙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取得精功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 13,650.24 万股，并于 2023 年 2 月 16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证券过户登记手续。</p>
5	<p>原落款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p>	<p>现落款 浙江精工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p>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内容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6、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通知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编号为 2023-033 的公司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0 日